中共厦门市海沧区委办公室文件

厦海委办〔2018〕15号

**★**

中共海沧区委办公室 海沧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8年区委、区政府为民办实事

项目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2018年区委、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及责任分工》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责任单位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在项目推进中多听、多征求群众意见，尽量与社区工作相结合，切实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增强群众获得感，确保按时全面完成任务。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明确责任分工，加强沟通协调。各承办单位必须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作为项目的责任领导，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及方案。各承办单位要主动牵头并加强与协办单位的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二、抓紧抓早抓细，确保工作进度。各承办单位要抓紧抓早，采取有力措施，合理安排工作节点。对项目进展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各承办单位要主动协调解决，必要时及时报告区分管领导研究推进。各承办单位要在每月前5个工作日内，向区“两办”督查科反馈项目进展情况。

三、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如期完成。区委办、区政府办和区监委、效能督查办加强对为民办实事项目的督办检查，及时向区委、区政府领导报告为民办实事项目进展情况，向有关责任单位通报项目完成情况，督促各责任单位履行职责、高效运作，确保2018年我区为民办实事项目如期完成，并取得惠民实效。区审计等部门要提前介入，确保为民办实事项目财政资金使用透明，保障资金效益。

联系人：区 委 办：蔡菲菲 6589217，13850073366

区政府办：刘森辉 6890892，18030029529

|  |
| --- |
| 中共海沧区委办公室  海沧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 2018年3月9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及工作目标 | 工作内容和项目支撑 | 分管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资金来源 |
| 1 | 安居工程 | **建成保障性住房500套以上。（已列入重点项目）** | 建成：兴钟林二期、东坑安居房、临港新城二期A等。 | 卢少进 | 建设局 |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2 | 畅通工程 | **新增一批公共停车位。（已列入重点项目）** | 凤山社区停车场、东瑶村东瑶书院停车场、霞光北路北侧地块地面停车场、后井内坑停车场（二期），计划新增公共停车位共239个。 | 卢少进 | 建设局 | 城建集团 海沧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3 | **新增优化一批公交路线，新建一批候车亭。（已列入重点项目）** | 新增或优化825路等7条公交路线，新建孚中央站、港区消防站等15座候车亭。 | 卢少进 | 交通局 |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4 | **推进建设“四好农村公路”，完成8条、共3.4公里农村公路建设和改造。（已列入重点项目）** | 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1.钟山社区道路、2.东埔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前淹水道路及排水设施、3.寨后社区长北至西山道路工程、4.寨后社区诗山至林后道路工程、5.东坂村康乐家园便道改造工程、6.青礁村后松社厦漳大桥西侧道路改造工程、7.囷瑶村道路改造工程、8.青礁村港北路连接段道路改造工程。 | 卢少进 | 交通局 | 海沧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5 | **完善10处交通设施，推进城区重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已列入重点项目）** | 1.大屏山南路大屏山公园门前加装护栏，2.东孚中心小学门口设置交通电子监控，3.霞阳小学完善标识标线，4.青礁小学完善标识标线，5.天心岛小学门口设置行人过街自助式信号灯，6.鳌冠社区出入口设施建设，7.角嵩路兴港路口规划调整，8.兴港路渐美村人行天桥，9.岭上社人行天桥，10.东孚西二路孚中央人行天桥。 | 兰贵兴 卢少进 | 道交办 | 建设局 交通局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6 | 宜居工程 | **持续优化城区面貌，完成部分公园、道路及节点景观提升。（已列入重点项目）** | 1.海沧大桥下（樱花谷至海沧大道段）景观绿化工程、2.樱花谷生态修复工程、3.新景路拓宽改造绿化提升工程。 | 卢少进 | 建设局 |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7 | **积极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启动3个美丽乡村建设。（已列入重点项目）** | 包括海沧社区后垵社、龙庙社、莲花社区南山社等，主要进行房前屋后整治、休闲广场建设、村道沿线景观提升等。 | 卢少进 | 建设局 | 海沧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以奖代补 |
| 8 | **加快黑臭水体整治项目，完成新阳主排洪渠等3个工程项目，提升防汛抗旱能力，改善水体水质。（已列入重点项目）** | 1.完成北溪引水渠青礁段改造工程，2.完成新阳主排洪渠截污工程，3.完成后井排洪渠截污工程。 | 柯少敏 卢少进 | 农林水利局 建设局 | 城建集团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 区财政 |
| 9 | **积极落实“厕所革命”，建成20座城乡公共厕所。（已列入重点项目）** | 1.固定式公厕10座（东孚街道第一农场湖头村幼儿园旁、东浦社区玛瑙一条街村委会旁、东浦社区变电所站旁、海沧街道囷瑶村西宁坑社、新阳街道许厝街心公园旁、东孚街道贞岱村美丽水乡新村部、海沧街道囷瑶村石岑社、海沧社区柯井社内、海沧农场田厝掘北侧、古楼农场上瑶社）， 2.钢构公厕10座（海沧街道后井村金沙书院旁、新阳街道新阳大道与霞光路交叉口、西园路与后祥路交叉口、新景桥头与新垵北路交叉口、东孚街道凤山社区二号工业园旁、东瑶小学路口、东瑶村海翔大道旁、东瑶村东瑶社、贞岱村、日月谷温泉对面）。 | 林天德 | 城管执法局 |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10 | 宜居工程 | **建设1个大件垃圾处理厂及2个环卫站。（已列入重点项目）** | 建设海新路东侧、新桥水库西侧、海投建材北侧地块临时大件垃圾处理厂，前场、渐美等2个环卫站。 | 林天德 | 城管执法局 |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11 | **完成部分村（居）主次干道路灯改造提升。（已列入重点项目）** | 1.完成2000盏路灯改造提升，并优化提升管理系统。 | 卢少进 | 建设局 | 城建集团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12 | 育才工程 | **投用3个中学项目，新增高中学位3000个、初中学位2700个；投用2所幼儿园，新增幼儿园学位720个。（已列入重点项目）** | 中学项目建成：1.厦门一中海沧校区，2.北师附校京口校区扩建，3.华中师大附中重建三期； 幼儿园投用：1.芸美幼儿园，2.海沧第一幼儿园。 | 苏亮文 | 教育局 | 城建集团 | 区财政 |
| 13 |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营养餐补助计划。** | 对在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食堂寄午餐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相应补助。 | 苏亮文 | 教育局 |  | 市、区两级财政 |
| 14 | 健康工程 | **进一步扩大免费“两癌”筛查范围，完成筛查10000例以上。** | 开展海沧区企业女职工及农村妇女“两癌”筛查活动。 | 苏亮文 | 卫计局 |  | 市、区两级财政 |
| 15 | **开展社区诊断，完成6000例以上。** | 通过问卷调查和体格检查等研究方法，分析影响健康主要因素，为制定预防服务计划提供科学依据。 | 苏亮文 | 卫计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16 | **开展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测，实现监管全覆盖。** | 科学设置水质监测点，扩大抽检范围，监督抽检二次供水单位108家(全覆盖)。 | 苏亮文 | 卫计局 |  | 区财政 |
| 17 | **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推广农村集体聚餐试点，按照餐饮业管理和食品安全要求进行规范管理。开展百家企业食堂千份餐具消毒监测。** | 1.农村集体聚餐试点：海沧锦里村、青礁村，新阳祥露社区，东孚山边村、天竺社区，嵩屿贞庵新村、钟山村； 2.完成100家企业食堂餐具消毒效果监测，检测餐具份数2000份。 | 苏亮文  连维兴 | 食安办 卫计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18 | 社保工程 | **提高困难群众节日慰问标准，扩大救助范围。** | 低保对象的慰问标准由原来的500元/户提高为500元/人，并将因病、因学支出型贫困户纳入低保、低收入救助范围。 | 柯少敏 | 民政局 |  | 区财政 |
| 19 | **建设一家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 | 在福乐家园或街道残疾人就业援助中心基础上，建设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为残疾人提供更精准的就业及康复服务。 | 柯少敏 | 残联 | 残疾人劳动服务站 各街道残联 | 市、区两级财政 |
| 20 | 敬老工程 | **建设7个农村幸福院。（已列入重点项目）** | 海沧街道后井村、海沧农场、嵩屿街道东屿社区、新阳街道新垵村、东孚街道寨后社区、贞岱村、凤山社区。 | 柯少敏 | 民政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市、区两级财政 |
| 21 | **扩大村改居社区助老员服务落地，实现村改居社区助老员服务覆盖率达到84.6%。为全区户籍老年人（约21000人）购买“幸福安康险”。为重病、慢性病老人提供社区护理。** | 1.新增8个村改居社区助老员服务落地。 2.为本区户籍60周岁以上的非困难老年人购买幸福安康险，年度保费为每人45元。 | 柯少敏 | 民政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22 | 便民工程 | **完成1个农贸市场项目，优化购物环境，提升管理水平。（已列入重点项目）** | 完成钟山农贸市场等项目。 | 柯碧如 | 商务局 | 嵩屿街道 | 市、区两级财政 |
| 23 | **实现“15分钟便民服务圈”村居全覆盖，分3批前移74项人社便民业务，满足居民群众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基本服务需求。** | 为全区40个村居(社区)及8个自助行政服务点完善电脑、打印机、高拍仪等办公设备，依托区、街、村居（社区）三级线下服务网络，探索信息化服务。 | 连维兴 | 人社局 | 行政服务中心 审改办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24 | 乐活工程 | **实现街道综合文化站全面达标，新增8个达标村（居）文化服务中心。** | 1.建成嵩屿街道综合文化站及图书馆联网分馆； 2.新垵村、鳌冠社区等8个达标村（居）文化服务中心。 | 柯碧如 | 文体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25 | **完善体育设施服务体系，新增一批全民健身设施。** | 1.采购一批全民健身设施，包括健身路径9套：海沧街道2套、嵩屿街道4套、东孚街道3套，组合滑梯17套：海沧街道5套、嵩屿街道5套、新阳街道1套、东孚街道6套，室内（外）乒乓球桌15张：海沧街道3张、嵩屿街道7张、东孚街道5张，篮球架3套：嵩屿1套、东孚2套，室内健身房4处：新阳街道2处、东孚街道2处等； 2.东坂社健身康乐家园室内场馆。 | 柯碧如 | 文体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级体彩公益金  区财政 |
| 26 | **丰富广大妇女群众的业余生活，开展免费旗袍模特走秀培训活动。** | 举办2-3期免费旗袍模特走秀培训活动。 | 苏亮文 | 妇联 |  | 区财政 |
| 27 | 平安工程 | **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新增500路结构化视频图像，完成5000路接入平台联网应用建设。开展“无入室盗窃案件小区”活动。为天竺山景区加装监控系统，保障市民、游客安全。** | 1.（1）一、二类视频需新增500路结构化视频图像，如人脸识别、微卡口、高清卡口等。根据我区的实际和现有的视频监控建设情况，2018年在一些重点封闭小区、城中村、停车场的出入口和重点道路、场所等部位新增300路人像卡口及200路微卡口建设，打造无入室盗窃小区和自然村。（2）三类社会视频接入。选取部分小区、企业工厂、机关事业单位、商场店面视频接入，侧重改造提升完善部分老旧小区的视频监控。完成5000路接入平台联网应用建设。2.在全区创建一批“无盗小区”，改善小区技防、物防设施。3.在天竺山景区建设一个监控平台中心、增加铺设监控光缆，新增监控探头。 | 柯碧如 兰贵兴 | 综治办 公安分局 旅游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28 | 平安工程 | **大力推进老旧小区消防系统改造提升。实施部分省市级文物古建筑消防设施改造。（已列入重点项目）** | 1.嵩屿街道老旧小区（星河小区、吉祥花园、汇景佳园、金屿楼、金华楼、金桥苑、宏大花园、海岸明珠、三源弘、海湾锦园及鼓浪花园等）；2.新阳街道老旧小区消防管道改造及消防设施更新（兴旺广场小区、茗仕阁小区及金铭花园小区消防管网等消防设施改造）。3.对莲塘别墅、邱得魏宅、石室禅院3处省市级文物古建筑进行消防改造，增设简易火灾报警系统、简易灭火器系统、老旧电气线路改造等。 | 柯碧如 卢少进 | 文体局 建设局 | 消防大队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 区财政 |
| 29 | **建成投用55个电动自行车公用充电桩，完善村居配套设施，减少火灾隐患。** | 兴旺广场小区1个、山边社区12个、渐美村2个、海发社区小区40个。 | 卢少进 | 建设局 | 消防大队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 30 | **为全区居民统一购买社会治安综合保险，提高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 综治保险保障对象为辖区户籍人口及拥有辖区居住证的外来人口，保险费用初步按照每户35元/年计算，全区常住人口家庭户数约6万户，预计2018年需保费约221万。 | 林天德 兰贵兴 | 综治办 公安分局 |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东孚街道 | 区财政 |

2018年区委、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进展情况月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工作目标内容** | **2018年**  **计划投资**  **(万元)** | **2018年1月至今累计**  **完成投资（万元）** | | **本月**  **完成**  **投资** | **工作进展情况** | **存在问题**  **及下一步**  **工作措施** | **备注** |
| **投资(万元)** | **完成年度投资的百分比(%)**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填报要求：

1.每月3日前将电子版报送至区委办、政府办；

2.需要填写数字的栏目只填写纯数字，不要附带“单位”；

3.每个月上报的报表内容为上个月的完成情况，即：4月上报3月份的完成情况；

4.“2018年1月至今累计完成投资”填写截止月报时完成投资的合计数，即：5月上报的就填写1-4月完成的投资数；

5.“本月完成投资”填写当月完成投资，即：6月上报的就填写5月份完成的投资数；

6.“工作进展情况”填写截止月报时，上个月的为民办实事工作完成情况等，即：7月上报6月份的完成情况；

7.“存在问题及下阶段措施”填写项目在进展中，需市里协调解决的问题，相应的措施建议，以及下阶段确保完成全年目标的工作措施。

8.当月无投资进度的填写“0”，不要放空，同时在“存在问题及对策措施”填写相关原因。

2018年区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工作进度安排表

**填报单位：**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 |
| **工作目标内容** | |  | |
| **时间** | **进度安排（每月工作安排、完成投资）** | | **备注** |
| **3月份** |  | |  |
| **4月份** |  | |  |
| **5月份** |  | |  |
| **6月份** |  | |  |
| **7月份** |  | |  |
| **8月份** |  | |  |
| **9月份** |  | |  |
| **10月份** |  | |  |
| **11月份** |  | |  |
| **12月份** |  | |  |

**工作联系人**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 | | |
| **姓名** | **职务** | **办公电话** | **手机** | **备注** |
|  |  |  |  | 分管领导 |
|  |  |  |  | 经办人 |

────────────────────────────────

中共海沧区委办公室　 2018年3月9日印发

────────────────────────────────